

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半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基本情况

(一) 会计师事务所聘请情况

公司是否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：☐是 ☒否

(二) 预计无法在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原因

公司中期报告编制涉及历年年报调整，目前无法按照《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办法》等相关规定按期披露 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。

(三) 申请主动终止挂牌意向及进展

公司是否拟申请主动摘牌：☐是 ☒否

(四) 定期报告预计披露日期：暂不确定

(五) 应对措施

公司尽力推进报告编制相关工作，争取早日恢复按时披露。

二、风险提示

根据《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股票转让办法》的规定，公司股票转让仍将维持每周一次，证券代码保持不变。

三、咨询信息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

联系方式如下：

联系人：帕如克·亚力

联系电话：18043504421

邮 箱：1703940083@qq.com

特此公告

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8月29日